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申请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,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通达动力")接到 公司第一大股东姜煜峰先生的通知,第一大股东拟筹划同公司相关的股权收购事 宜,拟以现金或其他方式进行上述交易,标的资产属于房地产业或物业管理业, 预计金额已达到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,公司尚未聘请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。

鉴于该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 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经 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通达动力,股票代码:002576) 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(星期一)开市起停牌,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。

待有关事项确定后,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 停牌期 间,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,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 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13日